

勞動部 書函

地址：10047臺北市中正區館前路77號9樓
聯絡人：謝雅青
聯絡電話：02-85902822
傳真：02-85902814
電子信箱：yachin@mol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勞動關1字第108012517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A17000000J108012517400-1.pdf)

主旨：有關108年度「勞動部補助工會運用行動通訊軟體實施要點」受理申請一案，請轉知所轄工會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查本部108年1月14日勞動關1字第1080125085號公告（如附件）「勞動部補助工會運用行動通訊軟體實施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，旨案受理申請期間為108年1月14日至108年3月31日，申請者應於前揭受理申請期間內提出申請，逾期申請者，本部將不予受理。

二、應備文件：

（一）實施計畫書，應包含下列事項：

- 1、LINE@顯示名稱（應有工會之全稱或簡稱）。
- 2、規格（含LINE@ ID、加入好友人數、預計每個月群發訊息數等）。
- 3、預期效益。

（二）工會團體登記證書影本。

（三）工會組織運作動態表。



1080125174



(四)依工會法第31條規定所送事項，並經主管機關同意備查之最近一次證明文件。

三、有關「勞動部補助工會運用行動通訊軟體實施要點」及附件相關表格可於本部網站查詢下載及運用（網址：<http://www.mol.gov.tw>，首頁－便民服務－捐補助專區－本部捐補助規定－勞動部補助工會運用行動通訊軟體line@），請自行查詢下載及運用。

正本：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勞動部勞動關係司（1科）

2019-01-16
15:40:16
電子公文
交換印章

訂

03

線